報名須知

- 1.參加各項課程者須為香港居民,報名時須出示有效之香港身分證明文件。除特別指明外, 所有課程皆不設年齡上限,但申請人 須達到有關課程要求的能力或學術水平。
- 2.填妥報名表格,帶備有效之香港身分證、學歷、工作證明文件及學費,親臨或客回院校註冊。
- 3.截止報名日期為課程/單元開課前一星期。因名額有限,取錄以先到先得為原則
- 4.校方有權決定是否取錄申請人。所有課程若報讀或註冊人數不足時,校方會考慮延期或取消課程。課程如因故取消,所繳費用將 以劃線支票浪還予申請人。
- 5.學員已繳交之費用,除課程取消外,不論上課與否,概不退還。凡繳費註冊後,學員不得要求調班、轉讓或退款。
- 6.學費請以「易辦事」(EPS) 或支票繳付,支票抬頭請寫「明愛專上學院」或 Caritas Institute of Higher Education。並須在支票
- 7.除8號或以上之颱風訊號,或天文台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訊號,或教育局因任何理由宣布停課外,所有課程皆依編定之時間及日 期上課。如遇有天氣不穩定情況,學員須留意電台或電視台之廣播
- 8.學員須有80%或以上出席率,始可獲校方頒發修業證書或畢業證書。唯不設考試之課程只獲頒發修業證書
- 9.如因特別事故或導師請假,院校有權更改與課程有關之一切安排。
- 10.除獲當值導師批准外,課堂中禁止進行錄音/錄影/拍照。除獲「香港明愛」授權外,課堂中禁止任何形式的推銷活動
- 11.申請人所提供的資料會作保密處理,只作本服務課程發展之用。除此之外,申請人資料有可能轉移至經法律授權或法律規定須 無法處理其申請及提供服務
- 12.如有任何查詢,請致電3653 6700與本校職員聯絡。

課程安排



開辦單元:

開課日期: 上課時間:

總課時:

上課地點:

入學要求: 費用:

修業要求:

單元二

2013年10月2日

逢週三晚上7:00-9:30

150小時(共五單元,每單元十二節)

明愛專上學院

新界將軍澳翠嶺路十八號

(調景嶺港鐵站B出口)

年滿十六歲 及 中五畢業

全期港幣\$8,000 (分兩期繳交)

個別單元港幣\$1,800

修讀五個單元及出席率達八成者可獲修業

文憑證書;完成課業出席率達八成者可獲

頒出席證書



高等及專業教育中心 Centre for Advanced & Professional Studies

基督徒靈修學文憑課程



電話: 3653 6700

www.cihe.edu.hk/caps/index.htm

電郵: caps@cihe.edu.hk

課程目標

在現今不斷轉變的社會與文化中,基督徒持守信仰立場及價值觀時常面對不同的衝擊和挑戰,引起不少信徒的討論和反思。

明愛專上學院現推出基督宗教的平信徒培育課程:

「基督徒靈修學文憑」,讓天主教、基督教信徒或有意進一步認識基督信仰之人士,對基督宗教信仰的核心教導有更深認識;從而在日常生活中了解天主的心意,實踐相關的教義及價值觀。

課程內容

靈修學文憑課程旨在發展學員的基督徒靈性生活,使靈修能簡易應用於學員日常生活當中,發展學員對靈修及靈命培育方法的認識,培養自我操練的動力。

單元一: 靈修學簡介

單元二:歷代靈修傳統概覽 單元三:基督徒靈修與中國文化

單元四:繁忙中的靈修

單元五:生態靈修

靈修學簡介

簡述靈修學的範圍、影響靈修的因素及改善靈修生活的方法。另外亦會略述教會靈修的 發展歷史。

歷代靈修傳統概管

從歷代基督徒靈修生活和傳統中,探索靈修生活的結構、發展及靈修途徑。

基督徒靈修與中國文化

透過對生命的「省與悟」,尋找中國文化的精髓與基督徒靈修的內涵,兩者作一個融通的配合。

繁忙中的靈修

讓信徒在繁忙的都市生活中,透過不同的靈修方法,學懂定下來、靜下來;在加深對自己的認識之餘,亦加深對神的認識。

生態靈修

研究自然、人與神的關係,從中發展信徒的屬靈生命及尋找日常生活中之應用。

課程統籌/導師

課程統籌/導師主要包括:

閻德龍神父 Diploma in Philosophy (HSSC), S.T.B. (P.U.U.,

Rome), M.R.S. (St. Louis University, U.S.A.), S.T.L.

(P.U.S.T., Rome)

周景勳神父 Ph.B. (Fu-jen), S.T.B. (P.U.U., Rome), M.A. in

Philosophy (Fu-jen), Ph.D. (Fu-jen)

伍維烈修士 MLA (Edinburgh), STB, M. Div. (Fu-Jen), PGDE

(CUHK), MA in Religion (Yale University)

楊孝明先生 B.R.S. (P.U.U., Rome)

報名表格

請填妥課程申請表並連同劃線支票抬頭「明愛專上學院」(現金將不獲接納)、 有關學歷及工作証明文件郵寄或親身交回新界將軍澳翠嶺路18號308室,明愛 專上學院-高等及專業教育中心。信封面請註明「基督徒靈修學文憑課程」。

姓名: (中)		
身份證號碼: 住址:	()性別:	lhio Bo
電話:		(住宅)
從何處得知課程:	in the duges	The same

課程名稱	學費
基督徒靈修學文憑	\$
或單元	\$
或單元	\$
或單元	\$
總數	_ 6

聲明:

- 1. 本人聲明在此提供的資料,均屬正確。
- 2. 申請人於報名表格的個人資料,本院只會用作處理報名或本院相關之項 目;根據個人資料(私隱)條列,不會以任何形式出售,租借或轉讓予任何 人仕或組織。如合辦、協辦課程,該資料將按需要交予有關機構。

簽署:	日期:
双省	口 郑 •